

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 会员收费标准修订

为规范会员收费标准，为学会发展提供基本的财力保障，特制定本办法。

一、个人会员收费标准

统一标准：100 元/年

二、单位会员收费标准

- 1、普通单位会员（学术类/企业）&理事单位（学术类）：1000 元/年
- 2、常务理事单位（学术类）&企业理事单位：3000 元/年
- 3、副会长单位、企业常务理事单位：10000 元/年

三、减免与优惠

- 1、学会顾问、学会荣誉理事是学会终身会员，免交会员费；
- 2、单位会员所在单位在职教师、博士研究生以及企业中的个人免交个人会员费。

四、缴费程序

- 1、个人会费在每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原则上一次交足 2 年或 4 年的会费；
- 2、单位会员会费原则上在 6 月 30 号前提交；因故不能提交，则可以延迟到当年 8 月 31 日交；
- 3、单位会员会费每年交一次，也可以一次交 2-4 年的会费。

五、附则

- 1、本收费标准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经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第十二届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讨论通过，自通过之日起生效；
- 2、本收费标准的解释权归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秘书处。